

证券代码：870651

证券简称：东泽环境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7 日 10：00 至 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651	东泽环境	2020 年 7 月 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 918 号 5 号楼 2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修改〈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二）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改更新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

（三）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现将公司经营范围修改为：从事环境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建筑方案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研究、开发城市低影响开发技术，海绵城市，城市综合管廊应用技术，防汛设备保养、维修；防汛工程建设安装；工程技术咨询；防汛设备、机电产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建材、木材、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水工金属结构产品销售，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四）审议《关于修改〈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规则》的部分条款。

（五）审议《关于新制定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新制定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7月7日8:30至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汶水东路918号5号楼2层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5502159 传真：021-56452820 联系人：朱伟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东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